**太仓市人民法院**

**执行公告**

（2018）第8期

为维护法律的尊严，切实保护权利人的合法权益，防止被执行人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，本院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及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》的相关规定，向社会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。望有关单位和公民关注本执行公告信息，以降低交易风险，同时也希望知情人积极提供被执行人的财产线索，协助法院执行，共同维护社会诚信。

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如下：

** 1陆瑾鹰**，女，居民身份证号码3205221972\*\*\*\*2447，执行标的121041.45元。执行依据：太仓市人民法院（2016）苏0585民初767号民事判决书。

** 2.黄炳华**,男,居民身份证号码3205221971\*\*\*\*6713，执行标的31742元。执行依据：太仓市人民法院(2015)太城商初字第00232号民事判决书。

** 3.** **王之俊**，男，居民身份证号码3205221989\*\*\*\*0010**，**执行标的为33900元。执行依据：太仓市人民法院(2016)苏0585民初4528号民事判决书。

** 4.闻晓峰**，男，居民身份证号码3205221982\*\*\*\*831X，执行标的1216160元。执行依据：太仓市人民法院（2016）苏0585民初141号民事判决书。

**  5.凌建峰**，男，居民身份证号码3205221969\*\*\*\*6112，**倪雪芬**，女，居民身份证号码3205221969\*\*\*\*6129，执行标的185311.50元。执行依据：太仓市人民法院（2016）苏0585民初4260号民事判决书。

****

** 6.袁华忠，**男，居民身份证号码3205221971\*\*\*\*5814，**钱向红**，女，居民身份证号码3205221974\*\*\*\*5883，执行标的330424.40元。执行依据：太仓市人民法院（2016）苏0585民初561号民事判决书。

****

** 7.沈惠东**，男，居民身份证号码3205221968\*\*\*\*503X，**戴振梅**，女，居民身份证号码3205221969\*\*\*\*5027，执行标的136625.76元。执行依据：太仓市人民法院（2015）太沙商初字第00194号民事判决书。

**  8.** **王利明**，男，居民身份证号码3205221963\*\*\*\*3515，**张金莲**，女，居民身份证号码3205221962\*\*\*\*3523，执行标的158473元及利息。执行依据：太仓市人民法院（2016）苏0585民初5595号民事判决书。

** 9**.**周晔**，男，居民身份证号码3205221968\*\*\*\*5015，**姜月珍**，女，居民身份证号码3205221968\*\*\*\*5027，执行标的328094.70元及利息。执行依据：太仓市人民法院(2016)苏0585民初448号民事判决书。



 10．**陈锦球，**男，居民身份证号码3205221959\*\*\*\*5018，**黄玉莲**，女，居民身份证号码3205221959\*\*\*\*5029，执行标的341042.49元及利息。执行依据：太仓市人民法院（2016）苏0585民初4311号民事调解书。

** 11.** **毛卫东**，男，居民身份证号码3205221973\*\*\*\*7311，执行标的42627.90元。执行依据：太仓市人民法院(2016)苏0585民初5025号民事调解书。

** 12.俞剑芳**，女，居民身份证号码3205221961\*\*\*\*6726，执行标的428760元。执行依据：太仓市人民法院（2016）苏0585民初633号民事判决书。

** 13.太仓耀勇建材有限公司，**组织机构代码59691413-6，法定代表人王春山，该公司总经理，执行标的160017.20元。执行依据：太仓市人民法院（2016）苏0585民初1457号民事判决书。

** 14**. **太仓晟旸货运有限公司**, 组织机构代码06019178-5，法定代表人沈宏伟，该公司总经理，执行标的404339.05元。执行依据：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（2015）苏中商终字第01409号民事判决书。

****

**15.** **苏州中辉化工科技有限公司**，组织机构代码05182523-X，法定代表人熊存杰，执行标的450000元。执行依据：太仓市人民法院(2014)太刑二初字第00228号刑事判决书。

** 16.太仓新阳光数控机床制造有限公司**，组织机构代码55932710-0，法定代表人杨雪娟，执行标的25230.13元。执行依据：太仓市人民法院（2016）苏0585民初5088号民事判决书。



17．**太仓市久业环保设备有限公司**，组织机构代码06183949-1，法定代表人陈凤萍，该公司总经理，执行标的74909元。执行依据：太仓市人民法院(2015)太城商初字第00153号民事调解书。

  18. **太仓市恒辉化纤有限公司**，组织机构代码78596628-5，法定代表人包卫东，**包卫东**，男，居民身份证号码3205221970\*\*\*\*5019，**蔡锦妹**，女，居民身份证号码3205221968\*\*\*\*502X,，执行标的540573.14元。执行依据：太仓市人民法院（2016）苏0585民初5008号民事判决书。

 19．**太仓市震宇塑化配套有限公司**，组织机构代码71322347-4，法定代表人严月琴，该公司董事长，执行标的66113元。执行依据：太仓市人民法院(2015)太城商初字第00105号民事判决书。

太仓市人民法院

二0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

**联系电话：0512-53951552**

**线索举报信箱：太仓市人民法院302室**

**电子邮箱：tcfyzx@sina.com**